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3年6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前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13年6月7日以传真、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丛强义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资产损失的议案。

（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《公司关于核销部分资产损失的公告》（2013-02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三日